

以邮政高质量服务助力 十堰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建设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十堰市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程东明

金秋十月，万物丰华。在举国欢庆中华人民共和国74周年华诞的日子里，我们迎来了第54届世界邮政日。借此机会，我谨代表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十堰市分公司，向长期以来关心、支持邮政事业发展的各级党委、政府、社会各界朋友以及广大邮政客户表示衷心的感谢，向全市邮政广大干部职工和离退休老同志致以节日的祝福！

邮政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性、战略性、先导性产业，在助力公共服务均等化、推动流通方式转型、促进消费升级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今年以来，我们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筹抓好安全和发展，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加快建设十堰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作出了积极贡献。

一年来，我们不忘初心，忠诚担当，用心用情履行邮政普遍服务义务。始终把普遍服务作为落实“人民邮政为人民”服务宗旨的重要方式，不计得失、不讲条件、不折不扣地承担着普遍服务和特殊服务义务。全市设置普遍服务网点155个，揽投部站20个，投递段道600条，村级综合便民服务站1912个，做到了“乡乡设所，村村通邮”；乡镇局所覆盖率、建制村通邮率、营业时长达

标率、县及县以上城市党政机关《人民日报》《湖北日报》当日见报率保持100%，全市1762个建制村周三班以上投递频次100%；深入落实“放管服”要求，积极对接政务服务，今年累计提供超9.7万条行政审批事项邮寄服务。大力拓展警邮、税邮、政邮合作，全市交管业务县域覆盖率100%，代缴税款业务主要乡镇全覆盖，为全市9家各级法院提供专人驻点服务，共接收送达法院文书10万余件。

一年来，我们主动融入，积极作为，坚定不移推动乡村振兴战略深入实施。充分发挥“四流合一”的资源禀赋优势，切实解决农村销售难、物流难、融资难“三难”问题，带动千乡万村小产业融入经济大循环，助力千家万户小农户对接全国大市场。以农村电商助力农产品上行，建成7个市县级“邮乐”乡村振兴馆，上线地方特色农产品100余种，打造7个过万单助农农产品，通过“邮乐”电商平台将十堰260多款地方农产品推向全国，年销售地方农产品5000余万元，累计发运农产品包裹149万件，年均增幅40%以上。以金融服务助力农业生产，搭建“数字乡村”平台，推动整村授信、农户普遍授信，累计建成信用村1607个，评定信用户3.8万户；邮储银行涉农贷款本年净增5.3亿元，结余金额59.2亿元，惠及农户近万户。

一年来，我们聚势赋能，笃行实干，坚决扛起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主体责任。推进县乡村三级物流体系建设，建成6个县域仓配中心、106个乡镇共配中心，运用大数据合理规划建设自提点，全市县级中心场地总面积达10021平方米，市邮处理中心总面积达6096平方米，其中农产品上行仓2525平方米，下行批销仓1400平方米，较好地满足了快件进村出村需要。按照“政府主导、邮政主营、邮快合作、直配到村”的运营模式，率先实现了快递进村全覆盖。主导推进邮快合作，县市邮快合作覆盖率100%，全年累计投递进村邮件近200万件，日均进村快件7.5万件以上。

今年，世界邮政日的主题是“共筑信任——携手共创安全互联的未来”，信任是邮政服务的核心，也是邮政与用户之间建立起的纽带，为用户提供迅速、准确、安全、便捷的服务是新时代赋予每一个邮政人的使命。

今年，是十堰加快建设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的深化之年，是突破性发展“一主四优多支撑”产业体系，再创仙山、碧水、汽车城战略优势的关键时期。十堰邮政将坚定不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转型赋能加快邮政高质量发展，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四

去”导向，到农村去，服务乡村振兴，推动县域崛起；到市场中去，优化资源配置，提升核心竞争力；到客户中去，以客户为中心，提升客户满意度；到员工心中去，坚持以人为本，凝聚发展动能。坚持以真抓实干全面服务地方工作大局，着力丰富业务新内涵，推动邮政普遍服务提质增效；下大力气治理寄递服务质量问题，提升客户体验；加快县乡村三级物流体系建设，深化“邮快合作”“交邮联运”，主动融入和服务地方经济发展；深化政企联动、板块协同，对接农业生产场景，构建特色农村电商生态体系，当好服务乡村振兴的“主力军”。坚持以开放合作互利共赢共创美好未来，坚持开放共享理念，通过引进来、走出去，整合内外部资源，实现强强联合、协同发展。强化与政府部门合作，承接公共服务项目，打造一站式综合便民服务平台，深化与大型企业集团战略合作，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共赢。

路虽远，行则将至；事虽难，做则必成。十堰邮政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和省分公司的决策部署，始终坚持以“人民邮政为人民”的初心使命，积极主动融入地方工作，为突破性发展“一主四优多支撑”产业、加快建设十堰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贡献邮政力量！



十堰邮政强化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

寄递物流体系建设和农产品上行流通体系，全面服务十堰经济高质量发展和乡村振兴工作。公司主动承接推进“十大市政民生项目”——“快递进村”工程，重点完成全市6个县域仓配中心能力提升工程，36个重点乡镇寄递共配中心的节点布局，1746个建制村全面建成“快递进村”末端服务站点；105个村级示范站点完成升级改造，带动“一县一品”农产品进城

交易额1172.7万元、增加寄递包裹5.1万件，促进农户增收230万余元。农村基本公共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有效促进农村快递“最后一公里”和农产品进城“最初一公里”服务难题的化解。

一路“邮”你，共赴未来。以第54届世界邮政日为新的起点，十堰邮政将深度融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持续深化改革创新，加快转型发展，以邮政事业高质量发展为十堰高质量发展蓄势赋能。

（上接1版）十堰农村山大人稀、沟壑纵横，给山区邮政履行普遍服务工作带来较大的现实困难，但这并没有阻碍该公司抓普遍服务的决心。近年来，公司在资金异常困难的情况下，先后投入3000余万元专项补贴和整改费用，对全市35个代办网点进行达标整改。全市147处普遍服务网点硬件环境和外部形象得到了极大改观，实现了标识形象、网点营业环境、硬件设施全面达标。农村投递机构增加班期和频次，建制村通邮频次全面达标，做到了“只要有人群的地方就有邮政普遍服务”。

快速、准确投递党报党刊是邮政履行普遍服务的首要职责。现年58岁的齐建国是武当山支局投递员，今年是他负责武当山景区党报党刊投递的第8个年头。他每周要三次上武当山，为45个单位、武馆、商户投递《人民日报》《湖北日报》《十堰日报》等10多个种类的报刊、信件等300余份。豆腐沟村位于武当山山顶的后山，齐建国跑上一趟就得半天时间，即便如此，他始终坚持亲手把党报党刊送到村党支部书记手上。武当山太子洞属于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至今不通电，常年住在这里的贾大爷对国内外大事全部知晓，信息来源就是靠齐建国送来的党报党刊。

像齐建国这样的投递员，公司还有很多。他们用一日日的坚守，认真履行普遍服务义务，把党和政府的声音传递到十堰的每一个角落。

方寸邮票，国家名片。该公司积极发

挥邮票、集邮文化的窗口、桥梁和纽带作用，以邮为媒，弘扬地方文化，讲好十堰故事。今年8月8日，联合十堰市政府举办《太极拳》特种邮票首发式，活动持续3天，陆续吸引社会各界人士、全国游客5万余人次，线上关注并互动粉丝20余万人，获得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极大地提升了武当山在全国的知名度。

谱写物流体系建设“进行曲”

“大娘，您的快递到了，知道您行动不便，我给您送来了。”9月25日，房县九道乡卸甲坪村一组村民方兴兰收到快递员王洪送来的一个包裹，腿脚不便的老人家甚是高兴。这是房县今年6月邮政快递与社会快递整合后，通过“邮快合作”方式开展偏远乡村寄递物流运营试点工作的一个缩影。

九道乡位于房县西南部，距离县城157公里，最高海拔2400多米，从县城开车出发，要翻越九座大山，耗时5个多小时才能到达，九道乡也因“九道梁”而出名。自邮政、中通、韵达等6个品牌快递整合统一进村以来，不仅村民收寄快递方便，山里的农产品也能通过快递外运出去，深受当地群众欢迎。现在每天进村快递量达300多件，覆盖九道乡辖区的9个村，全乡近万名群众享受到快递进村带来的便利和实惠。

近年来，该公司依托自身资源禀赋，加快构建县、乡、村三级物流体系，积极构建开放惠民、集约共享、双向畅通的农村

市公安局张湾区分局法制大队 强化民警纪律作风

本报讯 记者马胜江 通讯员马宇洁报道：10月7日，记者从市公安局张湾区分局获悉，今年以来，该局法制大队坚持以政治建设为引领，以能力作风建设为突破口，以清廉公安建设为抓手，多措并举扎实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全面筑牢廉洁防线。

强化学习教育，该大队通过组织全体民警学习党纪党规、观看警示教育片、剖析典型案例、撰写心得体会以及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等方式，营造全警知晓、全警参与、全警践行的浓厚氛围；创新监督途径，以“线上视频+线下走访”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家属助廉活动，激发家属监督积极性和主动性，共开展线上家属助廉座谈会3次，入户座谈5次，发放家属助廉承诺书18份；锤炼能力作风，通过开展“法治微课堂”“接处警及警械规范使用培训”等活动，提升民警能力素质，强化民警纪律作风，今年以来，共组织各类培训50余次。

张湾区纪委监委

一线回应群众诉求

本报讯 通讯员高敏 黎明报道：“大姐，您反映的问题我们已全部详细登记，将按照相关程序予以受理，承办部门会第一时间与您联系并反馈结果。”9月28日，笔者在张湾区纪委监委来访接待室看到，接待干部耐心地群众反映的问题记录在《群众来访登记簿》上。

近年来，为切实解决民忧纾民困，提升群众工作能力，推动干部作风转变，张湾区建立区、乡10个标准的信访接待场所，实行领导班子成员按月、各部室轮流参与的“全员接待”制度，并开展“书记周一接待”活动，方便群众就近及时反映问题，提高矛盾化解能力。同时，结合巡回下沉走访活动，成立4个流动接访小组定期奔赴全区9个乡镇街道和107个村（社区），通过主动上门约访回访，让纪检监察干部与信访群众“零距离”交流，倾听群众呼声，了解社情民意，一线回应群众诉求。

截至今年8月底，区、乡两级共接待群众来访121批次153人，无赴省进京访，无省市纪委交办件，最大限度做到问题不出区，缓解信访“上行”压力。

郧西县人民法院

高效化解涉企纠纷

本报讯 记者马胜江 通讯员肖雪报道：“张法官你好，判决书和69932元欠款都收到了，谢谢你们。”10月7日，郧西县城关镇陈某给郧西县人民法院城关法庭法官打来致谢电话，表示收到判决书当日便收到了被告方拖欠半年的货款。

陈某在郧西县城关镇零售五金产品，2022年4月至12月，河北某建设公司委托该公司采购员周某在陈某的五金物资供应站购买一批材料，货款共计97116元，已支付27184元，尚欠69932元，并由周某出具欠条一份，约定2023年1月21日前付清。在欠条注明的付款期限到期后，陈某联系周某索要欠款未果，遂起诉至郧西县人民法院。案件开庭审理后，在向当事人送达判决书的同时，承办法官加强督促河北某建设公司积极履行货款支付义务，最终判决书及案款同日到当事人手中。

郧西县人民法院城关法庭自转型涉企专业法庭以来，坚持贯彻案结事了理念，坚决把实质性化解矛盾、解决问题作为司法审判的目标及导向，努力实现“三个效果”的有机统一，竭力营造公平正义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十堰市关于省第六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第十九批交办件查处情况的公示

（截至2023年10月1日20时）

省第六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9月26日（第十九批）交办我市的1件信访问题，截至10月1日，已办结1件，其中，查处属实的1件，不属实0件，责令整改1件，立案处罚1件，拘留0人，问责0人，约谈0人。

序号	举报编号	地区	举报的主要内容	查处情况	下一步工作	责任单位	办理状态
1	SD2SY202309260001	郧西县	2022年6月至2023年7月，绿电矿业在郧西县夹河镇小王沟村开采铁矿，存在生态破坏现象。	<p>调查情况：信访人反映的“绿电矿业”全称为“郧西绿电矿业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拟开采地点位于郧西县夹河镇小王沟村4组，四面环山，南侧距离小王沟沟口直线距离约4.5公里。该公司2022年4月取得《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备案证》（2206-420322-04-04-756535）后即开工建设，计划建设占地面积约2600亩的绿电矿业零碳产业园。2022年4月底，该公司对主要场地进行了“三通一平”、设备安装及蓄水池建设，并使用挖机对场地北侧山体坡面进行了开挖，目前已开挖面积7116平方米，坡面开挖产生的废弃石料回填用于场地平整。目前该公司尚未开采铁矿。</p> <p>2023年5月17日，市生态环境局郧西分局在对夹河镇进行环境巡查时，发现该公司绿电矿业零碳产业园项目在尚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的情况下开工建设，遂于2023年5月18日向其下达《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责令其停止项目建设，并告知其在未获得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文件前不得启动建设”。2023年5月25日，郧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针对该公司擅自占用夹河镇小王沟村4组土地安装机械设施的行为，下达了《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和《限期整改违法行为通知书》，6月14日函请县发展和改革局停止供应该公司的生产用电。2023年8月28日，郧西县林业管护中心对该公司未办理林地使用审批手续，临时使用村民自留山扒修蓄水池行为，向其下达了《林业行政处罚决定书》（西林罚决字〔2023〕第32号）：一是责令企业2024年9月前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二是处以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所需费用一倍的罚款44600元。</p> <p>经现场核查，该公司绿电矿业零碳产业园建设项目已停工，原建设的蓄水池已拆除，对破坏的植被进行了生态修复。</p> <p>综上所述，反映事项属实。</p>	郧西县人民政府责成市生态环境局郧西分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林业管护中心等相关部门加强日常巡查监管，坚决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郧西县人民政府	办结

交房公告

阳光华府二期1#、2#、3#、5#、6#号楼业主：

我公司开发建设的阳光华府二期项目1#、2#、3#、5#、6#号楼已具备交房条件，特公告如下：

一、交房办理时间：2023年10月10日起8:30-11:30、14:00-17:30；
二、交房地点：阳光华府营销中心；

三、请各业主携带以下相关证件办理收房手续：
1、个人购房户请携带业主居民身份证原件、商品房买卖合同原件、房款收据或发票原件等。
2、单位购房户请携带单位法人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公章、商品房买卖合同原件、房款收据或发票原件

等。
其他未尽事宜以双方签订的《十堰市商品房买卖合同》为准，详询：0719-7220777
欢迎业主回家，祝各位业主万事如意！

湖北世纪汉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9日

资产处置拍卖公告

受委托，本公司将于2023年10月30日上午10时举行拍卖会，现公告如下：

拍卖标的：1、位于天津路30号一层商业用房、房号1-1、1-2、1-3，建筑面积共计458.08㎡，起拍价549.7万元，保证金100万元。2、位于五堰街办东岳路30号13幢1-6、建筑面积

291.15㎡，起拍价为466万元，保证金100万元。3、位于北京北路99号16幢2-2、建筑面积587.14㎡，起拍价529万元，保证金100万元。有意者请自行查询了解相关情况，凭有效证件办理报名竞拍手续。

收款单位：湖北嘉信达拍卖有限公司

开户行：湖北省十堰市农行北京路支行
账号：17234901040009562
地址：十堰市北京北路95号柳林春晓写字楼9楼
电话：曾先生/13986913586

湖北嘉信达拍卖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9日